

从十九世纪汉英英汉字典看中西真菌词汇的翻译

芦笛

(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

摘要 19世纪是现代真菌学诞生的时代,也大致涵盖了西学东渐的第二个阶段。作为知识的载体和交流的媒介,中西语言和词汇的对应翻译对于西学知识在中国的传播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而双语字典则又是翻译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参考书籍。以19世纪的汉英和英汉字典为研究对象,考察西方和中国真菌词汇的对应翻译情况,发现在这个时期,英语真菌词汇的中文对应译名基本上仍然是使用汉语中旧有之词汇来对译英语词汇,尚未产生真菌学方面的中文新词。这种状况在20世纪初发生了改变,如晚清颜惠庆主编的出版于1908年的《英华大辞典》中收录的“Mycology”(真菌学)可能是明确的最早的关于该词被翻译并介绍到中国的记录,其中文释义(“菌学”、“菌论”、“菌类植物学”)也属创译的中文新词。

关键词 十九世纪 字典 真菌 马礼逊 翻译

文章编号 1000-8357(2013)05-0067-06

和动物学、植物学相比,真菌学(Mycology)无疑是一门年轻的学科,更无论之后逐渐细化出的食用菌学、医学真菌学等等分支了。在其孕育和发展过程中,意大利植物学家米切利(Pier Antonio Micheli, 1679-1737)出版于1729年的《植物新属》(*Nova Plantarum Genera*)被认为是真菌学的奠基之作^[1],而德国真菌学家德贝里(Heinrich Anton De Bary, 1831-1888)则被认为是现代真菌学(modern mycology)之父^[2],其出版于1866年的《真菌、地衣和黏菌的形态和生理》(*Morphologie*

und Physiologie der Pilze, Flechten und Myxomyceten)内容丰富而广泛,包含他自己所做的大量的观察和发现,且采用了现代的研究方法,是到那时为止首部内容全面的真菌学教科书,也被认为很可能是19世纪最杰出的真菌学研究成果^[3]。用以表示真菌学的“Mycology”则是英国真菌学家贝克莱(Miles Joseph Berkeley, 1803-1889)于1836年创造的新词^{[4],[5]}。

在西学东渐的浪潮中,西方科学及其词汇和术语也随着传教士来华而逐渐传入中国。了解这些西学词汇的在中国的翻译和传播情况,对于厘清目前的中文科学术语之源流意义重大。就这点而言,关于汉语的双语字典的编纂和出版主要在以下两个方面发挥了作用:用汉语翻译西方词汇、用西方语言阐释汉语固有之字词。在这类字典中,最早的是利玛窦(Matteo Ricci, 1552-1610)和罗明坚(Michele Ruggieri, 1543-1607)合编的《葡汉字典》(*Dizionario Portoghese-Cinese*, 稿本,编于1583-1588年间)^{[6],[7]}此后直到19世纪初以前,这类双语字典虽有编纂,但数量寥若星辰;19世纪以后,它们才不断增多,总体上质量也更为上乘^[8]。由于古汉语中常常缺乏现成且准确的西方科学词汇的对应词,因此中文科学词汇的形成和固定实际上经历了一个长期的过程。例如,晚清颜惠庆(1877~1950)主编的出版于1908年的《英华大辞典》中收录的“Mycology”一词及其中文释义(“菌学”、“菌论”、“菌类植物学”)^[9],可能是明确的最早的关于该词(目前被译作“真菌学”)被翻译并介绍到中国的记录。该辞典系据纳托尔

收稿日期:2013-06-11一稿;2013-07-15修改稿。

15 cm×55 cm 袋子装成的料棒,逐层纵横摆放,由下往上略有收小,以使牢固,不致垮塌,每锅装5000棒左右;二是将制成的料棒装入编织袋装锅摆放;三是根据料棒规格焊制铁筐,将料棒装入铁筐装锅摆放。装锅后上盖薄膜和彩条布,周边用砂袋压严。烧火开始要猛,尽快把锅水烧开,盖膜胀起。烧火灭菌以料温为准,将传感温度计探头插入料棒的中心部位,并将袋口扎紧,结合装锅置于由下往上第二层(中部)。烧火操作中放气两次:第一次,当盖膜胀起,达到顶手时放气,排出锅内混有的空气;第二次,当料温升至65~70℃时放气,促使料温快速上升,每小时上升10℃以上(饱和蒸汽温度)。料棒灭菌的质量标准为颜色加深,成棕褐色或棕色,光泽度增加发亮,冷却后粘结变硬;接种后发菌旺,无杂菌发生。料温掌握标准为,若用防杂剂,当料温升至91~92℃时停火,闷5 h揭膜出锅,从点火至停火10~13 h;不用防杂剂,当料温升至99~100℃时,保持5 h停火,闷5 h揭膜出锅,从点火至停火24 h左右。停火后闷锅是很有必要的。据观测,在闷锅过程中,即使盖膜瘪下,料温仍居高不降,甚至前1~2 h还

能升高1~2℃。这表明,停火后还能得到4~5 h的高温,不失为一项有效节能措施。要注意,灭菌时间也不能过长,否则会使料棒收身变瘪,骨架性、透气性变差,虽灭菌彻底,但接种后发菌慢,难于高产。在操作过程中要作记录,其项目为装锅时间,点火时间。点火后每小时记录一次料温,直到达到要求料温。记录第一次放气、第二次放气和料温达到要求的时间、保持时间和闷锅时间。

4 浅盘式常压灭菌锅的优越性

使用中蒸汽凝冷水流入锅内,其间不加水,不落温,省工、省时、节能。与锅炉通汽灭菌和常规蒸锅灭菌相比,可节能20%~30%。浅盘敞口,便于清洗。锅体改正方形为长方形,加长了烧火所产生的热能在锅腔内的停留时间,热能利用率高。使用安全,操作简便。不用时加满锅水防锈,使用寿命长,若有故障也便于维修。烟囱高,抽风效果好,火势旺,烧火不用鼓风机,省电。每次灭菌量大,适合于规模化生产采用。●

(Nuttall)词典、韦伯斯特(Webster)词典以及其它英语工具书编纂而成^[10],其中除了“Mycology”一词,还收录了不少与真菌有关的词汇,如“Fungus”(释义含“菌类”)、“Fungi”(释义为“菌”、“木耳”)、“Mushroom”(释义中含“蕈”、“土菌”、“鸡踪子”、“芝栢”、“栢”、香菌、“木耳”)和“Mycelium”(释义为“菌”、“菌系”、“菌子”;按,该辞典中的“mycelium”[现在通常译作“菌丝”或“菌丝体”]也可能是该词首次被介译到中国)^[11]。这些英语词汇的中文对应词,和当前通行的译法多少有些差异。

19世纪初以来,尤其是鸦片战争以后,中国国内开始大规模介译西方科学书籍,同时也出版外文报刊。虽然这些出版物毫无疑问是梳理中文科学词汇源流的重要参考资料,但其数量庞大,内容驳杂,如不长期投入大量精力,则难以厘清脉络。双语字典则不同,且其重要性在于:西方传教士和中国儒士学习汉语或英语、介译西方和中国书籍时都无可避免地要参考它们,因此字典的释义对于译作中的中文词汇之演变影响甚大。笔者以19世纪的汉英和英汉字典为研究对象,考察西方和中国真菌(主要是大型真菌)词汇的对应翻译情况,以期对我国目前真菌词汇的中文名称之早期演变情况提供参考。当然,并非所有这一时期的汉英英汉字典都收有这类词汇,例如美国传教士康迪特(Ira M. Condit, 1833-1915)出版于1882年的《英华字典》就不包含任何真菌词汇^[12];而且由于字典编者汉字或英语词汇的理解存在一定偏差或误解,其中不少词汇在释义上都或多或少存在瑕疵和不足,这一点已有学者指出^{[13]-[15]}。

1 汉英字典中之真菌字词

汉英字典始于19世纪初马礼逊编纂的《华英字典》。由于汉英字典是用英语解释汉字,而古老的汉字(或词)中较少有能与新兴的英语科学词汇呈对应关系的(大多需要经过新的组合才能表示后者),加之所处的时代(19世纪是绝大多数中文科学译词草创的时代),因此在这类字典的释义部分,有时会出现英语科学词汇,但却很难找到汉语科学词汇(就真菌词汇而言,情况确是如此)。现选取几种具有代表性的汉英字典,对涉及真菌的词汇加以介绍和分析。

1.1 马礼逊《华英字典》(1815-1823年) 1807年抵华的苏格兰人马礼逊(Robert Morrison, 1782-1834)是第一位来华的基督教新教传教士,其所编纂的《华英字典》(*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也是世界首部汉英双语字典。该字典分3个部分:第1部分为《华英字典》,共3卷,分别出版于1815、1822和1823年;第2部分为《五车韵府》,共2卷,分别出版于1819和1820年;第3部分为《英华字典》(*An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出版于1822年。现将第1部分中的相关字词及其释义整理如下:

第1部分第1卷:“之”字,释义之一为“芝草”;“縱”字,释义为“A kind of mushroom”(按,意为“一种蘑菇”),且其准称为“土菌”,俗称为“鸡縱”^[16]。

第1部分第2卷:“栢”字,释义之一为“A fungus, (a species of Peziza) that grows out of old rotten wood.”(按,意为“从

老朽木上长出的一种真菌[一种盘菌]”);“槲”字,释义之一为“A species of peziza. A fungus excrescence that grows from wood, eaten by the Chinese; otherwise called 木耳 Mǔ ěr, wood ear.”(按,意为“一种盘菌。一种中国人食用的从木材上长出的真菌赘生物;又称为‘木耳’,木材之耳。”)。“槲”字,释义与“栢”和“槲”相同^[17]。

第1部分第3卷:“芝”字,释义之一为“name of a particular plant, said to be incorruptible, and is used as an emblem of happiness. It has nine stems, is of a gold colour, and admits a luster as nights. Others say there are six varieties of color.”(按,意为“一种特别的植物,据说能不朽,用以象征幸福。它有九茎,金色,夜中有光。亦有称其颜色有六种的。”)。“苓”,释义之一为“The name of a fungus plant”(按,意为“一种真菌植物之名称”);“菇”字,释义为“Name of a plant, called verbally The royal gourd or melon”(按,意为“一种植物名,口语称为王瓜”;《博雅》云:“蒹菇,王瓜也”);“菌”字,释义之一为“A plant well tasted, but which often poisons people. The mushroom.”(按,意为“一种美味,但常使人中毒的植物。蘑菇。”)。“菰”字,释义为“Name of a plant”(按,意为“一种植物的名称”),当指茭白(*Zizania latifolia*),而非真菌;“蕈”字,释义为“The fungus that grows out of rotten trees”(按,意为“从朽树上长出的真菌”);“蕈”字,释义之一为“A fungus that grows on trees; a sort of mushroom”(按,意为“一种树上生长的真菌;一种蘑菇”)^[18]。

从该字典第1部分第1卷的“Radicals”(部首)篇的第一个底注可知,马礼逊采取的部首和汉字字形来自于清代沙木的《艺文备览》,因此他在用英语诠释中国汉字字义时,至少应参考过此书。在以上诸字中,“菇”和“菰”两字皆为古今常用的与真菌有关的字,可惜马礼逊却取其生僻字义。除此二字外,以上其余汉字皆与大型真菌有关。然而,虽然马礼逊使用了“mushroom”(蘑菇)、“fungus”(本义与mushroom同,现在普遍译作“真菌”^[9])等英语词汇,但他眼中的大型真菌其实仍属于植物,这就是为何他称“芝”为“a particular plant”、“(茯)苓”为“a fungus plant”以及“菌”为“a plant”。马礼逊把大型真菌视作植物,与当时西方真菌学尚不发达,仍未脱离植物学范畴有密切联系。例如泊松(Christiaan Hendrik Persoon, 1761-1836)出版于1801年的《关于真菌的系统概述》(*Synopsis Methodica Fungorum*)虽然是一部真菌分类方面的专著,但书中的序言中却表明,泊松观念里的真菌是植物的一部分,只是尚未被系统地描述罢了^[19]。又如贝克莱(Miles Joseph Berkeley, 1803-1889)撰写并出版于1836年的《真菌》(*Fungi*)一书只是《英国植物志》(*The English Flora*)中的一个分册^[20]。

1.2 麦都思《汉语福建方言词典》(1832年) 英国传教士麦都思(Walter Henry Medhurst, 1796-1857)于1832年出版了《汉语福建方言字典》。该字典是世界上首部福建话双语字典,收录了如下相关的字词和释义:

“芝”字,释义仅为“芝兰”,亦即“a certain flower, very fragrant”(按,意为“某种非常芳香的花”),与真菌无关;“茯”字,

释义为“茯苓”，亦即“amber. Fable says that the gum of the cedar tree, after having been a thousand years in the ground, is converted into amber.”(按，意为“琥珀。传说雪松的树胶在地下一千年之后转变为琥珀。”)；“菌”字，释义之一为“A mushroom”(按，意为“一种蘑菇”)；“菰”字，释义为“a kind of mushroom”(按，意为“一种蘑菇”)，其中例举了与“a fragrant mushroom”(按，意为“一种芳香的蘑菇”)等义的“香菰”和与“an edible mushroom”(按，意为“一种可食用的蘑菇”)等义的“草菰”；“苓”字，释义为“the name of a medicine; the root of the Smilax China, called China root”(按，意为“一种药物名称；土茯苓的根，被称为 China root”)；前者所谓的“药物名称”应指茯苓)；“樗”字，释义为“a kind of wood, the bark of which is used for dyeing a red color”(按，意为“一种木材，其树皮用作红色染料”)，与真菌无关^[21]。

麦都思于1835年初次抵达中国(广州)^[22]，但是该字典却是他在印度尼西亚的雅加达完成，于1832年在澳门出版的^[23]。也就是说，麦都思编纂这部字典时，主要依靠的是书籍(字形字义部分)和印尼的福建商人和马来亚华人(注音部分)。从以上释义来看，后者对该书的编纂，除了福建话注音方面外，影响甚微。例如“芝”字在几乎所有的中国古字书中均有灵芝的义项，但在该字典中，却毫无踪影。该字典还将“茯苓”解释为一种松脂变化而成的琥珀。古人确实认为茯苓是由松脂入地后化成的(这方面有众多例子，可参见明李时珍的《本草纲目》^[24])，但是并不将茯苓和琥珀联系在一起。麦都思如此解释，应该是联想到琥珀是由松脂转变而成的这一事实，但他显然没有见过实物。又如，“樗”字虽多义，但其中也有一个义项指树上生长的大型真菌，与“栢、榎”二字相同，参见《康熙字典》^[25]。值得注意的是，“菰”字的释义中出现了“edible mushroom”。这个词组，如今较常见的译法之一即“食用菌”，但麦都思那时译作“草菰”。显然，这里的“草菰”是指食用菌，而非现在所谓的草菰(*Volvariella volvacea*)种。

1.3 卫三畏《英华分韵撮要》(1856年) 1833年抵华的美国传教士卫三畏(Samuel Wells Williams, 1812-1884)于1856年出版了《英华分韵撮要》，其中收录了如下相关的中文词汇和英文释义：

“芝”字，释义之一为“A sort of boletus or branched mushroom, regarded as felicitous from its durability”(按，意为“一种蘑菇或分枝状蘑菇，被认为是因其不朽而取悦于人的”)；“茯”字，释义为“China-root (*Smilax China*)”(按，意为“土茯苓”)；“栢”字，释义之一为“a fungus or peziza, called *muk l*, or ‘ears of wood’”(按，意为“一种真菌或盘菌，被称为木耳，或‘木材的耳朵’”)；“菇”和“菰”字，释义为“*mo kú*, and *t’o kú*, are edible varieties of mushrooms, the former is brought from Tartary; these two characters are often interchanged.”(按，意为“蘑菇和土菰，是可食用的蘑菇，前者获自鞑靼地区；此二字常互用”)；“菌”字，释义为“The mushroom”、“mold on bread or paste”、“moldy”、“toadstool”、“a sort of fine-quilled cassia”和“fine mushrooms raised on muck”(按，分别意为“蘑菇”、“面包或面团上的霉菌”、“发霉的”、“毒菌”、“一类褶皱均匀的桂”

和“粪上长出的优质蘑菇”)；“苓”字，释义中含“China root”、“a sort of boletus or fungus, sometimes used for food”(按，意为“土茯苓”、“一种蘑菇或真菌，有时用作食物”)。^[26]

在“芝”字的释义中，卫三畏提及“boletus”一词。尽管该字如今用以指牛肝菌或牛肝菌属，但早期词源显示与“mushroom”一词同义，指伞菌。直到19世纪的英语书籍中，该词也还被用以表示伞菌(参见《牛津英语语源字典》[*Th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Boletus”条)。对于“茯”字，卫三畏完全舍弃了茯苓义项，仅取土茯苓(*Smilax glabra*)的意思；而在相关联的“苓”字释义中，却又加上了作为真菌的茯苓义项。不过在释义中使用“boletus”一词是不妥的，因为人们食用的是茯苓的菌核，不具备伞菌形态；即使菌核上长出的小型子实体，也呈蜂巢状，无柄。在“菌”字的释义中，卫三畏加入了“mold”和“moldy”二词，后者与广州方言中的“fat kw’an”(按，卫三畏未提供汉字原文；根据发音，应为“发菌”)一词对应的。由此可知，卫三畏显然把“菌”的范围扩大到了微小的霉菌，而这却是中国古字书中所没有的义项。

1.4 唐廷枢《英语集全》(1862年) 唐廷枢(1832-1892)编纂的《英语集全》刊于同治元年(1862年)，是首部由中国人编纂的汉英字典，其中收录了如下相关的中文词汇和英文释义：

卷二之“瓜菜类”：“香信”一词，释义为“Small mushroom”(按，意为“小型蘑菇”)；“木耳”一词，释义为“Black mushrooms”(按，意为“黑蘑菇”)。^[27]

卷二之“草”类：“草菰”一词，释义为“agaricus”或“scirpus”(按，意为“伞菌属”或“蕈草属”)；“木耳”一词，释义为“Boletus”(按，意为“蘑菇”)；“芝栢”一词，释义为“Fungus”(按，意为“真菌”)；“灰菰”一词，释义为“Puffballs”(按，意为“马勃”)。^[28]

卷三之“出口糖果食物类”：“香菌”一词，释义为“Mushroom”；“木耳”一词，释义为“Fungus”。^[29]

唐廷枢是广东香山人，曾在1842-1848年间在香港接受英式教育，之后又做过翻译工作，英文水平很高，曾自称“受过彻底的英华教育”^{[30]、[31]}。在以上词汇中，他对“灰菰”的翻译最为准确。对于“香信”，该词不见于中国古籍，可能是由“香草”一词的粤语发音而误写并沿用下来的。按照现代的说法，香信是品质较低的香菇(*Lentinus edodes*)。上述的“香信”和“香菌”应同指香菇，而“香信”的释义中增加了“small”一词，也暗示“香信”的品质低于“香菌”。不过，用“mushroom”一词来称呼“香信”和“香菌”，不免概念过宽。此外，由“木耳”一词之释义可知，该字典的释义前后不统一。该字典中“木耳”一词出现3次，但释义却各异：第一次的释义似指黑木耳(*Auricularia auricula-judae*)，后两次的释义却泛指蘑菇或真菌。唐廷枢是中国人，不可能不知在中国古籍中，“木耳”指木材或树上生长的耳状真菌。以此观之，他在后两次对“木耳”的英译是极为粗率的。此外，在解释“草菰”一词时，唐廷枢使用了2个拉丁词，但实际上“scirpus”(蕈草属)和“菰”没有关系。

2 英汉字典中之真菌字词

英汉字典的编纂也始于马礼逊。英汉字典是用汉语解释英语词汇,相对于汉英字典,英语词汇更为丰富,对于考察真菌词汇之汉译演变也更为重要。19世纪的英汉字典编者都首选中国固有之字词(及方言词汇)来解释英语词,偶有创译。现选取几种具有代表性的英汉字典,对涉及真菌的词汇加以介绍和分析。

2.1 马礼逊《英华字典》(1822年) 前已提及,马礼逊《英华字典》的第3部分即出版于1822年的《英华字典》(*An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该字典虽属于《英华字典》,但实际上是一种英汉字典,单独一册。从本质上说,这是世界首部英汉字典。该字典收录了如下相关的英文词汇和中文释义:

“Fungi”一词,释义为“a general term for, 芝栢”(按,意为“芝栢的通称”);“Fungus excrescence”,释义为“from old trees, 木耳”(按,意为“老树上产生的,即木耳”);“excrescence”当系“excrescence”之误;“Mushroom”一词,释义为“香信”、“土菌”和“鸡蹠”,例句有“Mushrooms that are hairy and have no vein on the back, should not be eaten, 菌有毛背無文不可食。”;“Peziza”一词,释义为“or cup mushroom, species of, 木耳 mǔh urh; a fungus that grows out of old rotten wood, eaten by the Chinese.”(按,意为“或称杯状蘑菇,木耳类;一种中国人食用的从老朽木上长出的真菌。”);“Puff ball”一词,释义为“胆星”和“南星”^[32]。

在以上释义中,“peziza”本义指无柄的蘑菇(参见《牛津英语语源字典》(*Th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Peziza”条),亦即杯状、碟状或耳状的大型真菌。在该词的释义中,马礼逊正确使用了中文“木耳”一词。上述“Puff ball”一词意为“马勃”,释义中的“胆星”和“南星”当系马勃的异名。实际上,“马勃”一词早在梁陶弘景的《名医别录》中就出现了^[33]。马礼逊未使用马勃一词,应系对中文古籍不熟悉所致,但也不足为怪。

2.2 卫三畏《英华韵府历阶》(1844年) 卫三畏的《英华韵府历阶》出版于1844年,其中收录了如下相关的英语词汇和中文释义:

“Boletus”一词,释义为“木耳”;“Fungus”一词,释义为“芝栢”和“木耳”;“Mushroom”一词,释义为“香信”、“土菌”和“鸡蹠”;“Puff ball”一词,释义为“牛屎菰”和“灰菰”;“Toadstool”一词,释义为“菌”^[34]。

在上述释义中,“木耳”一词的词义被扩大到了与“boletus”(蘑菇)和“fungus”(真菌)同义的地步。“Puff ball”一词的释义准确,其中的“牛屎菰”和“灰菰”都是“马勃”的异名(参见明李时珍《本草纲目》^[35])。至于“toad-stool”一词,虽然在英语世界中早期也是伞菌的意思,并不强调有毒与否,但自17世纪初以来即逐渐以毒菌的词义被使用^[5]。卫三畏这时仍然将其译作“菌”,实殊不妥。

2.3 麦都思《英汉字典》(1847和1848年) 麦都思的《英汉字典》共2卷,分别出版于1847和1848年,其中收录了如下相关的英语词汇和释义:

卷一:“Agaric”一词,释义为“a sort of a mushroom”(按,意为“一种蘑菇”;第二个“a”似误植),和“朱涯芝”、“草菰”、“蕈”以及“菌”同义;“Boletus”一词,释义为“木耳”、“蕈”、“蒿”和“蕈”;“Fungus”一词,释义为“栢”和“菰”,包括与“mushroom”等义的“香蕈”和“蕈苴”,与“a fungus that grows on wood”(按,意为“生长于木上的一种真菌”)等义的“栢”、“木耳”和“栢”,与“fungi in general”(按,意为“广义上的真菌”)等义的“芝苴”、“菰耳”和“菰”,与“a fungus growing on bamboos”(按,意为“生长于竹上的一种真菌”)等义的“竹苴”,以及与“do. on melons”(按:意为“长在瓜上的真菌”;“do.”系“ditto”[同上]的缩写)等义的“苴”^[36]。

卷二:“Mushroom”一词,释义为“菌”、“蓬蔬”、“土菌”、“鸡蹠子”、“鸡蹠”、“草菰”、“膨胡”、“香信”、“朱涯芝”、“菰”、“紫”、“蕈”、“菰”、“蕈”、“菰菌”、“出隧”、与“a plant of mushroom growth”(按,意为“一种长势如蘑菇的植物”)等义的“朝菌”、“木菰”、与“a kind of mushroom”(一种蘑菇)等义的“鳩”和“树鸡”;“Peziza”,释义为“栢”、“木耳”和“栢”;“Puff-ball”一词,释义为“牛屎菰”、“灰菰”、“胆星”和“南星”;“Toadstool”一词,释义为“蘑菇”^[37]。

由以上释义可知,麦都思对汉字的理解有限。其中,“Agaric”为伞菌的通称,并非指一种蘑菇。根据“boletus”一词的中文释义,麦都思显然把它理解成古籍中的木耳的意思,但实际上该词指伞菌或蘑菇,且“蕈”字与真菌无关。在“fungus”一词中,最后一个义项,即“do. on melons”,系对《博雅》中的“蕈菇,王瓜也”之误解,与真菌无关。在“mushroom”的释义中,“膨胡”、“菰”、“紫”、“蕈”、“菰”、“木菰”、“鳩”等中文字或词与真菌无任何关系。“Toadstool”一词被释为“蘑菇”,也是不确切的(详见上)。对于“peziza”和“puff-ball”二词,释义才比较准确。

2.4 罗存德《英华字典》(1866-1869年) 1848年抵华的德国传教士罗存德(William Lobscheid, 1822-1893)编纂的《英华字典》,篇幅远远超过此前出版的所有种类的英汉字典^[14]。该字典共4个部分,依次出版于1866、1867、1868和1869年,其中收录了如下相关的英文词汇和中文释义:

第1部分:“Agaric”一词,释义为与“a sort of mushroom”(按,意为“一种蘑菇”)等义的“朱涯芝”,其中还介绍了拉丁词“agaricus”,释义为“草菰”、“蕈”和“菌”;“Boletus”一词,释义为与“a genus of branched mushroom”(按,意为“一类分枝状的蘑菇”)等义的“石芝”,以及与“the common mushroom”(按,意为“普通蘑菇”)等义的“木耳”、“蕈”、“蒿”和“蕈”^[38]。

第2部分:“Fungous”一词,释义为“菌的”;“Fungus”一词,释义为“edible”(按,意为“可食用的”)的“木耳”、“栢”、“栢”、“芝栢”、“菌”、“芝苴”和“香蕈”,也包括生长于竹子上的“竹苴”^[39]。

第3部分:“Mushroom”一词,释义为“菌”、“菰”、“土菌”、“鸡蹠”、“鸡蹠子”、“草菰”、“芝”、“蕈”、“菌”、“菰”和“木菰”,其中还例举了与“small fragrant mushroom”等义的“香菌”和“香信”、与“black, edible mushroom, agaric”等义的“木耳”、与“ephemereal mushroom”(按,意为“昙花一现的蘑菇”);其中

“ephemereal”当系“ephemeral”之误)等义的“朝菌”,以及与“poisonous mushroom”等义的“毒菌”;“puff-ball”一词,释义为“牛屎菇”和“灰菰”^[40]

第4部分:“Toad-stool”一词,释义为“蘑菇”(按,“菇”字当系“菇”字之误)^[41]。

罗存德的释义较为准确。不过,在“boletus”一词的释义中,“霎”字字义与真菌无关;在“mushroom”一词的释义中,“蕈”和“木堇”也与真菌无关;“toad-stool”一词被译作“蘑菇(菇)”也是欠妥的。尤值一提的是,“Fungous”一词的释义“菌的”实属罗存德的创译的中文白话词汇;该词现已极少使用,基本被“Fungal”取代。

2.5 邝其照《华英字典集成》(1868年) 邝其照的《华英字典集成》初版于1868年(较罕见,笔者亦未获见),但较常见的却是1887年的再版本。该字典是首部由中国人编纂的英汉字典,其中收录了如下相关的词汇和释义:

第一部分:“Agaric”一词,释义为“草菰”;“Fungus”一词,释义为“木耳”;“Mushroom”一词,释义为“香信”和“土菌”;“Toadstool”一词,释义为“草菇”和“菌”^[42]。

第二部分《杂字撮要》之“药材名目”篇录(中英对照):“茯苓”一词,释义为“Fookling”,系音译,而非意译;第三部分《语言文字合璧》之“出口糖果食物类”篇:“香信”一词,释义为“Mushrooms”;“木耳”一词,释义为“Fungus”^[43]。

虽然上述释义亦有不妥(如之前指出的,“toadstool”是毒菌的意思,释义中应强调毒性),但前后用词和释义对应一致,使用时不易造成混乱。邝其照用拼音词汇“Fookling”表示中文的“茯苓”,很可能是没有找到恰当的英语词汇。从前提及的汉英字典中对“茯苓”的英语释义可知,即使是西方编者也没有找到合适的英语词。这不难理解,因为作为药材的茯苓虽然在中国甚有名气,但在西方却鲜为人知。

2.6 卢公明《英华萃林韵府》(1872年) 1850年抵华的美国传教士卢公明(Justus Doolittle, 1824~1880)编纂的《英华萃林韵府》出版于1872年,其中收录了如下相关的词汇和释义:

卷一:“Agaric”一词,释义为“木耳”;“Boletus”一词,释义为“木耳”;“Fungus”一词,释义为“mushroom”、“蕈苴”、“香蕈”、“芝栢”、“木耳”、“香信”、“菌”以及“竹蕈”;“Mushroom”一词,释义为“菌”、“香菌”、“香信”、“土菌”、“鸡踪子”、“木耳”、“木堇”;“Puff-ball”一词,释义为“fungus full of dust”(按,意为“充满烟尘的真菌”)、“牛屎菰”、“灰菰”、“胆星”和“南星”;“Toadstool”一词,释义为“mushroom”、“菌”和“蘑菇”^[44]。

卷二的英汉例句部分收有两个例句:“Mushroom has a pleasant taste but containly poisons people, 菌有味而常毒杀人”;“Mushrooms that are hairy and have no veins on the back are not eatable, 菌有毛背无文不可食”^[45](后一例句的中文句子亦见马礼逊的《英华字典》,英译文略有差异;详见上)。此外,卷二的“Commercial Words and Phrases”(按,意为“商业词汇和短语”)部分亦含“Mushrooms”一词,释义为“香菌”^[46]。

上述释义中,用“木耳”释“agaric”和“boletus”(伞菌)是不妥的。在“mushroom”一词的释义中,“木堇”一词与真菌无

关。“Puff-ball”一词释义中的“dust”(烟尘),实际是马勃的孢子。“Toadstool”的最初词义虽与“mushroom”相同,但在使用过程中却逐渐收缩,专指毒菌,因此再采用“mushroom”、“菌”和“蘑菇”这样的释义,难免会误导读者。

3 余论

19世纪既是现代真菌学诞生的时代,也大致涵盖了西学东渐的第二个阶段(晚清和民国初)。在李善兰、韦廉臣(Alexander Williamson)以及艾约瑟(Joseph Edkins)共同编译的我国首部介绍西方近代植物科学的《植物学》一书(出版于咸丰八年二月五日[1858年3月19日])^[47]中,也包括一些关于真菌学方面的叙述。虽然这部分内容不多,但在我国近代真菌学发展史上,也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启蒙作用。该书将“通长类”(即低等植物)又分为“地衣类”、“蕈类”、“海带类”三大类。显然,“蕈类”即现代概念上的“真菌类”或“真菌”。不过《植物学》在逐译真菌学内容时,随意性较大,例如“蕈类”既为真菌之总称,却又在别处把“蕈”和“木耳”、“蕈菇”(现写作“蘑菇”)混为一谈(如“凡蕈、木耳、蕈菇等皆归此类”语)显然没有形成固定的译法。除了译者和时代的因素外,这也与真菌学内容在植物学专著中篇幅较小、地位次要,以及现代真菌学在19世纪上半叶尚处于酝酿阶段、不够发达等因素有密切联系。

在意大利学者马希尼(Federico Masini)的《现代汉语词汇的形成》(*The Formation of Modern Chinese Lexicon and its Evolution toward a National Language*)一书的《十九世纪文献中的新词词表》^[48]中,并无真菌词汇。这也与笔者在考察了19世纪汉英和英汉字典后的发现一致。由于这些字典的编者不是专业的科学家,且汉学或西学水平不一,因此对中英真菌词汇的诠释多少存在释义不准确、遗漏、谬误等不足,例如中文“木耳”一词词义被扩大;部分编者(如麦都思)把与真菌无关的汉字或词(如“彫胡”、“鸬”)也加入到真菌释义中来等情况。虽然这些字典中尚不存在现在所使用的中文真菌新词(如“真菌”、“伞菌”、“盘菌”等),但也从一个方面反映了西方真菌词汇的中文对应译名在19世纪的复杂的演变过程,基本上仍然是使用汉语中旧有的词汇来对译英语词汇。尽管如此,其中仍有一些值得一提之处:罗存德的《英华字典》和唐廷枢的《英语集全》还在释义中采用了拉丁词“Agaricus”;罗存德《英华字典》中的“Fungous”一词,是这些字典中最早(也可能唯一)收录的与大型真菌有关的形容词(“Moldy”一词也常见与这类字典,但只与霉菌有关),其释义“菌的”也实属罗存德创译的中文白话词汇;此外,麦都思《汉语福建方言词典》中提及的“edible mushroom”这个词组如今也较为常用,尽管他将其译作“草菰”。●

参考文献

- [1] Geoffrey Clough Ainsworth.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Mycology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6: 4.
- [2] R.S. Mehrotra, K.R. Aneja. An Introduction To Mycology [M]. New Delhi: New Age International, 2005: 71.

- [3] Geoffrey Clough Ainsworth.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Mycology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6: 273-274.
- [4] Miles Joseph Berkeley. The English Flora (vol.5, part 2): Fungi [M]. London: Longman, Rees, Orme, Brown, Green & Longman, 1836: 7, 8, 219, 326.
- [5] 芦笛. 对英语词 Fungus, Mushroom, Toadstool 和 Mycology 的词源学阐释[J]. 食用菌, 2013(2): 65-68.
- [6] Paul Fu-mei Yang. The Portuguese-Chinese Dictionary of Matteo Ricci: a Historical and Linguistic Introduction [M]. In: Proceedings of the Seco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Taipei: Academia Sinica, 1989: 191-241.
- [7] Reinhard Hartmann. The History of Lexicography [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86: 41.
- [8] 雍和明. 中国辞典史论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6: 284-287.
- [9] (清) 颜惠庆. 英华大辞典 [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08: 1499.
- [10] (清) 颜惠庆著, 吴建雍, 李宝臣, 叶凤美译. 颜惠庆自传: 一位民国元老的历史记忆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3: 54-55.
- [11] (清) 颜惠庆. 英华大辞典 [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08: 917, 1495.
- [12] Ira M. Condit. 英华字典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M]. 上海: 上海美华书馆, 1882: 1-134.
- [13] 陈榕峰, 麦都思. 《汉语福建方言字典》词条英译指疵 [J]. 湖南科技学院学报, 2010, 31(10): 147-149.
- [14] 高永伟, 罗存德和他的《英华字典》[J]. 辞书研究, 2011(6): 146-158.
- [15] 高永伟, 卢公明和他的《英华萃林韵府》[J]. 辞书研究, 2012, (6): 71-78.
- [16]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part 1, vol.1) [M]. Macao: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15-1823: 34, 538.
- [17]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part 1, vol.2) [M]. Macao: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15-1823: 339, 359, 379.
- [18]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part 1, vol.3) [M]. Macao: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15-1823: 151, 154, 172, 173, 176, 185, 206.
- [19] Christiaan Hendrik Persoon. Synopsis Methodica Fungorum [M]. Gottingae: Apud Henricum Dieterich, 1801: 1-5.
- [20] Miles Joseph Berkeley. The English Flora (vol.5, part 2): Fungi [M]. London: Longman, Rees, Orme, Brown, Green & Longman, 1836: 1-386.
- [21] Walter Henry Medhurst. A Dictionary of the Hok-Këen Dialec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M]. Macao: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32: 53-54, 247, 386, 397, 449, 490.
- [22] Walter Henry Medhurst. China: Its State and Prospects [M]. Boston: Crocker & Brewster, 1838: 230.
- [23] 邹振环, 麦都思及其早期中文史地著述 [J]. 复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03, (5): 99-105.
- [24] (明) 李时珍. 本草纲目 [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79: 2 145-2 146.
- [25] (清) 张玉书等. 康熙字典 [M]. 上海: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2002: 469, 505.
- [26] Samuel Wells Williams. 英华分韵撮要 (A Ton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e Canton Dialect) [M]. Canton: Printed for the Office of the Chinese Repository, 1856: 38, 64, 103, 180, 209, 241.
- [27] 唐廷枢. 英语集全 (The Chinese and English Instructor) (卷2) [M]. 广州: 经纬堂, 1862: 159.
- [28] 唐廷枢. 英语集全 (The Chinese and English Instructor) (卷2) [M]. 广州: 经纬堂, 1862: 169-172.
- [29] 唐廷枢. 英语集全 (The Chinese and English Instructor) (卷3) [M]. 广州: 经纬堂, 1862: 121, 122.
- [30] 汪敬虞. 唐廷枢研究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1983: 156-158.
- [31] 欧阳跃峰. 唐廷枢: 中国第一位近代企业家 [J]. 安徽师范大学学报 (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4, 32(3): 335-341.
- [32]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part 3) [M]. Macao: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15-1823: 183, 286, 318, 344.
- [33] (梁) 陶弘景撰, 尚志钧辑校. 名医别录 [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86: 267.
- [34] Samuel Wells Williams. 英华韵府历阶 (An English and Chinese Vocabulary) [M]. Macao: Printed at the Office of the Chinese Repository, 1844: 18, 116, 185, 224, 297.
- [35] (明) 李时珍. 本草纲目 [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79: 1414-1415.
- [36] Walter Henry Medhurst.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vol.1) [M]. Shanghai: The Mission Press, 1847: 36, 147, 610.
- [37] Walter Henry Medhurst.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vol.2) [M]. Shanghai: The Mission Press, 1848: 865, 953, 1025, 1303.
- [38] William Lobscheid. 英华字典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part 1) [M]. Hong Kong: Printed and Published at the "Daily Press" Office, 1866: 37, 217.
- [39] William Lobscheid. 英华字典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part 2) [M]. Hong Kong: Printed and Published at the "Daily Press" Office, 1867: 880.
- [40] William Lobscheid. 英华字典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part 3) [M]. Hong Kong: Printed and Published at the "Daily Press" Office, 1868: 1205, 1398.
- [41] William Lobscheid. 英华字典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part 4) [M]. Hong Kong: Printed and Published at the "Daily Press" Office, 1869: 1799.
- [42] 邝其照. 华英字典集成 (An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M]. 香港: 循环日报承印, 1887: 10, 149, 217, 397.
- [43] 邝其照. 华英字典集成 (An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M]. 香港: 循环日报承印, 1887: 607, 789.
- [44] Justus Doolittle. 英华萃林韵府 (Vocabulary and Hand-book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vol.1) [M]. Foochow: Rozario, Marcal and Company, 1872: 19, 44, 206, 219, 383, 493.
- [45] Justus Doolittle. 英华萃林韵府 (Vocabulary and Hand-book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vol.2) [M]. Foochow: Rozario, Marcal and Company, 1872: 98.
- [46] Justus Doolittle. 英华萃林韵府 (Vocabulary and Hand-book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vol.2) [M]. Foochow: Rozario, Marcal and Company, 1872: 2918.
- [47] 李善兰, 韦廉臣, 艾约瑟. 植物学 [M]. 上海: 墨海书馆, 1858.
- [48] (意) 马西尼著, 黄河清译. 现代汉语词汇的形成——十九世纪汉语外来词研究 [M]. 上海: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1997: 188-274.